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文件的要求，我们作为盛和资源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就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认真进行了核查和落实，根据核查情况及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等资料，做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截止 2022 年末，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资金的问题，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到报告期末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文件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发生因融资需求提供担保 210,760.00 万元，均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的情况，前述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三、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批程序完善、信息披露合规。

2023 年 4 月 27 日

独立董事签字：



毛景文



杨文浩



赵发忠



周玮